证券代码：600187　　证券简称：*ST 国中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95

#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| | |
|---|---|
|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| 2026/10/23 |
|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| 2026 年 11 月 9 日~2027 年 11 月 7 日 |
| 预计回购金额 | 2,000万元~2500万元 |
| 回购用途 | √减少注册资本<br>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<br>□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<br>□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|
| 累计已回购股数 | 908.28万股 |
|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| 0.5628% |
| 累计已回购金额 | 950.09万元 |
|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| 1.02元/股~1.07元/股 |

## 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6 年 10 月 22 日、2026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的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。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,000 万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 2,500 万元（含），回购价格不超过 1.89 元/股（含），回购实施期限自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及 11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79）和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90）。

## 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 2026 年 11 月 20 日至 11 月 23 日回购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6 年 11 月 20 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30.0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.1425%，回购价格区间为 1.04 元/股-1.07 元/股，回购金额为 244.10 万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2026 年 11 月 23 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76.88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.1716%，回购价格区间为 1.03 元/股-1.07 元/股，回购金额为 290.26 万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规定。

## 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4 日